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征询函的回函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来函已收悉，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经核查，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集团”）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广汇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

截止目前，除你公司已披露的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外，广汇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函复。

（本页无正文，为《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征询函的回函》签字页）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2024年10月30日